

证券代码：874503

证券简称：夏瑞科技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深圳市夏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深圳市夏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潘文、曹进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潘文：1999 年至 2003 年，任广州市亚星装饰设计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03 年至 2004 年，任深圳市欧陆风家具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主办会计；2004 年，任东莞市晶鑫电子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5 年 2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江西中山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员；2005 年 9 月至 2006 年 4 月，任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江西分所项目经理；2006 年 5 月至 2008 年 1 月，任江西捷众生物化学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江西捷众制药有限公司”）董事、财务经理；2008 年 2 月至 2011 年 6 月，历任深圳市瑞凌实业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深圳市瑞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经理、财务经理；2011 年 6 月至今，历任深圳市瑞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副总裁；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曹进：2008 年 7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惠州市东方联合实业有限公司法务助理；2009 年 7 月至 2011 年 9 月，历任广东佳士达律师事务所（现更名为“广东博商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律师；2011 年 9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广东耀辉

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13年9月至2024年10月，任广东耀中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24年10月至今，任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22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6次董事会会议、3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潘文、曹进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潘文	6	6	0	0	否	3
曹进	6	6	0	0	否	3

2025年度独立董事潘文、曹进已按规定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履职。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潘文、曹进对公司2025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1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年4月24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拟定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拟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同意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	--	--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 2025 年度任职期间，无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为我们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我们的工作给予积极支持与配合，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职责履行的情况。我们秉承这勤勉、尽责、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参与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

独立董事：潘文、曹进

2026 年 4 月 28 日